

江苏省常州市第一中学原址改扩建工程泳池专  
用瓷砖安装采购合同

承  
包  
合  
同

合同编号：金诚采竞磋[2021]005号

工程名称：常州市第一中学原址改扩建工程泳池专用瓷砖安装采  
购项目

甲 方：常州市第一中学

乙 方：江苏普立泳池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常州市第一中学

合同编号: PL2021-2-23

乙方:江苏普立泳池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江苏常州

合同时间: 20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 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金诚采竞磋[2021]005 号

根据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1 年 02 月 22 日进行的金诚采竞磋[2021]005 号竞争性磋商, 甲、乙双方就乙方成交的项目, 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 通过共同协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 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 一、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包干金额(大写): 叁拾贰万陆仟陆佰捌拾捌元整人民币; 小写: ¥326688 元。

### 2、成交报价详表:

序号	货号	品名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品牌
<b>一、泳池砖主材</b>							
1	PL-C-1	白色光面砖 244*119	18752	块	3.00	56256.00	普立
2	PL-C-2	白色毛面砖 244*119	1472	块	3.50	5152.00	普立
3	PL-C-5	深蓝色光面砖 244*119	1600	块	4.50	7200.00	普立
4	PL-C-6	深蓝色毛面砖 244*119	244	块	5.00	1220.00	普立
5	PL-P-1	深蓝边抓手 244*119	392	块	28.00	10976.00	普立
6	PL-P-2	坑纹砖 244*119	1122	块	10.00	11220.00	普立
7	PL-P-4	深蓝边长边圆坑纹砖 244*119	510	块	13.00	6630.00	普立
8	PL-C-8	数字砖 244*119 (1.20M/1.60M 各需 2 片)	4	块	300.00	1200.00	普立
9	PL-C-1	循环沟 (w=300/h=500) 白色光面砖 244*119	2144	块	3.00	6432.00	普立
10	主材部分金额: (10=1+2+3+4+5+6+7+8+9) 元					106286.00	
<b>二、泳池砖辅材安装部分</b>							
1	池体结构修补及阴阳角处理		757	m <sup>2</sup>	22.00	16654.00	/
2	防水施工 (PD200S 聚合物水泥防水浆料、PD-800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各二遍)		822.7	m <sup>2</sup>	78.00	64170.60	德高
3	池体 界面剂 (L-BOND 界面剂乳液与粘贴剂搅拌均匀后滚刷)		757	m <sup>2</sup>	36.00	27252.00	德高
4	精找平层 施工	平面超过 5 公分厚可提供 C20 商品混凝土找平	565.5	m <sup>2</sup>	45.00	25447.50	/
		立面水泥黄沙内添加柔性剂找平	229.5	m <sup>2</sup>	48.00	11016.00	/
5	粘贴剂、填缝施工 (PD-202 I 型)		795	m <sup>2</sup>	26.00	20670.00	德高

	PD-18 标准型, 中灰)					
6	铺贴施工	795	m <sup>2</sup>	80.00	63600.00	/
7	辅材安装部分金额: (7=1+2+3+4+5+6) 元				228810.10	
总 计 (一+二) 元					335096.10	
最终优惠价: (元)					小写: ¥326688 元 大写: 叁拾贰万陆仟陆佰捌拾捌元整	

## 二、施工期限

工期要求: 60 日历日, 且满足工程整体进度计划和甲方的要求。

交货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第一中学原址改扩建工程施工现场。

## 三、合同文件构成

- (1) 成交通知书;
- (2) 乙方的投标文件;
- (3) 乙方提交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 (4) 金诚采竞磋[2021]005 号招标文件;
- (5) 合同附件。

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四、项目经理

指派为乙方吴云项目经理, 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项目的运营, 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五、结算及付款方式

- 1、本项目为总价包干。
- 2、合同签订后 1 周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为预付款;
- 3、主要材料到现场付至合同总价的 70%;
- 4、安装完毕且验收完成付至工程总价的 97%;
- 5、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1 年期限) 满后 10 天内一次性付清(无息)。

## 六、质量保证

-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金诚采竞磋[2021]005 号采购文件的要求。
- 2、乙方负责采购的货物在铺贴或使用前, 应按甲方要求, 根据标准、规范要求提供出厂检测报告; 产品若进行施工现场检验或试验, 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若检测不合格由乙方承担。

## 七、本合同生效

-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 经代理机构鉴证盖章后生效。
-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 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 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 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但需向采购方提交二份备存。

## 八、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 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活动取消的，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费用；

(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 九、其它

1、本合同未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一方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项目合同价不包含总包配合费。

#### 十、附则

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2、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甲方：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单位名称（章）：江苏普立泳池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通江中路391号星北发展大厦B座10楼

法定代表人：王寅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051985190101

开户银行：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常州高新区科技支行

银行帐号：82701079012010000000976

招标代理机构（见证方）（章）：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368号金城大厦1515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